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说明:

- 1、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，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。
- 2、小型、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货物的，视同为中型企业。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宾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 2022 年宾阳县垃圾处理设施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标的名称）2022 年宾阳县垃圾处理设施采购项目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江西华章实业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55 人，营业收入为 20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88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小型企业

2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(电子签章): 江西华章实业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2 年 11 月 14 日





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【2011】300号）规定的划分标准，江西华章实业有限公司为小型企业。

特此证明。





认定证明

编号: 2019030601

企业基本情况	企业名称	江西华章实业有限公司	组织机构代码	31470818-3	法人代表	吕年华
	行业代码 (见赣财购 (2012)3号 文)	2110	注册类型 (见赣财购 (2012)3号 文)	有限责任公 司	联系人	杨克勤
	主营业务 (万元)	1200 万元	联系地址		邮政编码	331200
	联系电话	0795-7849999	传真	0795-784999 9	电子邮箱	406629063@ qq.com
	营业收入	1200 万元	从业人员	27 人	开业时间	2014 年 11 月
县级中小 企业主管 部门认定 意见	经调查核实,该企业属 <u>制造业</u> 行业 <u>小型</u> 企业,有效期壹年。 盖章:  日期: 2022 年 03 月 03 日					

认定证明

编号: 2019030601

江西华章实业有限公司经自行申报,对标认定为
制造行业的小型企业,有效期壹年。

盖章: 
日期: 2022 年 03 月 03 日